

2023 年度
泰宁县城城乡居民社会
养老保险中心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2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2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预算表	4
一、收支预算总表	5
二、收入预算总表	6
三、支出预算总表	7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8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9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0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1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2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3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4
十一、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15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7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18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8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9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9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19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1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5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26-28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泰宁县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中心主要职责是：

（一）城乡居民保的参保登记、基金划拨、基金管理、个人账户建立与管理、待遇核定与支付、保险关系转移接续、保险关系注销、档案管理、统计管理、受理咨询、查询和举报等工作。

（二）收缴被征地保障金及发放被征地保障金。

（三）对乡镇事务所的业务经办工作进行指导和监督考核。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泰宁县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中心部门为独立核算单位，无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3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在职人数
泰宁县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中心	全额拨款	8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23 年，泰宁县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中心部门主要任务是：为 60 周岁以上的待遇领取人员发放养老金，并做好一年一度的待遇资格认证工作，收缴被征地保障金及发放被征地保障金。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分类施策推进。对于 45 周岁以上、特别是 60 周岁

以上的未参保人员，作为重点对象，引导群众按规定做好参保登记、保费补缴、待遇领取等相关工作；对于 24 周岁以上灵活就业人员和新业态从业人员，通过鼓励、引导以灵活就业方式参加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或按规定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

（二）加强宣传引导。采用多渠道、多方式进行参保政策宣传，把政策讲明讲透，动员、引导参保对象尽早参保。对行动不便的人员，采取上门服务协助办理参保手续。

（三）精准开展调待。按照省、市统一部署开展调待工作，组织相关业务人员加班加点对参与调待的人员数据进行核对，确保一个不漏，一个不错，将提高后的基础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到位。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3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769.9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100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69.39
九、其他收入	2.6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25
十、上年结转结余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872.64	支出合计	872.64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3 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 预算拨款 收入	政府性基 金预算拨 款收入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拨款收入	财政专 户管理 资金收 入	事 业 收 入	事业单 位经营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上年结 转结余
合计		872.64	769.95	100							2.6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69.39	766.7								2.69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752.68	749.99								2.69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752.68	749.99								2.6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71	16.7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14	11.1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57	5.5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5	3.2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5	3.2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25	3.2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0		1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00		100								
2120805	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	100		100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3 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872.64	100.84	771.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69.39	97.59	671.8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752.68	80.88	671.8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752.68	80.88	671.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71	16.7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14	11.1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57	5.5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5	3.2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5	3.2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25	3.2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0		1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00		100			
2120805	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	100		10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769.9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100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66.6
		九、卫生健康支出	3.35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869.95	支出合计	869.95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869.95	98.15	771.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66.7	94.9	671.8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749.99	78.19	671.8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749.99	78.19	671.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71	16.7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14	11.1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57	5.5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5	3.2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5	3.2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25	3.2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0		1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00		100
2120805	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	100		100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00		1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0		1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00		100
2120805	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	100		100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部门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769.9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5.6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2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10	资本性支出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2	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663
399	其他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98.1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5.69
30101	基本工资	29.01
30102	津贴补贴	
30103	奖金	22.08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18.5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1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5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25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37
30113	住房公积金	5.71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6
30201	办公费	1.87
30217	公务接待费	0.29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3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0.29
1、因公出国（境）费用	
2、公务接待费	0.29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2）公务用车运行费	

十一、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2023 年度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单位：万元

主管部门 名称	专项资金 立项项目 名称	立项依 据	执行年限	实施规划	总体绩效目标	支出 级次	资金拼盘				资金分配办法 及支出标准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泰宁县城乡居民 社会养老保险中 心	村干部养老保 险	泰政文 {2014}97 号 文件,泰委办 (2015) 11 号文件	3	根据泰政文 {2014}97 号文件,泰 委办(2015) 11 号文 件,规范养老保险发 放,建立村干部基本 养老保险制度。	根据泰政文 {2014}97 号文件,泰 委办(2015) 11 号文 件,规范养老保险发 放,建立村干部基本 养老保险制度。		4	4			项目法
泰宁县城乡居民 社会养老保险中 心	城乡居民保工 作经费	2010 年第 10 次政府会议 纪要	3	根据 2010 年第 10 次 政府会议纪要文件 精神,按参保人数 3 元/人安排工作经 费,预计 2022 年参 保人数 7.65 万,需 安排工作经费 23 万 元。	根据 2010 年第 10 次 政府会议纪要文件 精神,按参保人数 3 元/人安排工作经 费,预计 2022 年参 保人数 7.65 万,需 安排工作经费 23 万 元。		23	23			项目法

泰宁县城乡居民 社会养老保险中 心		泰政文 (2014) 97 号、泰政文 (2018) 93 号	3	确保参保人员的缴 费补贴、长缴多得和 新农老保衔接过度 养老金发放、为 60 周岁以上死亡人员 发放丧葬补助金，发 放到位。	确保参保人员的缴 费补贴、长缴多得和 新农老保衔接过度 养老金发放、为 60 周岁以上死亡人员 发放丧葬补助金，发 放到位。		636	636			项目法
泰宁县城乡居民 社会养老保险中 心	专项业务费	闽居保 【2012】41 号文件	3	根据闽居保【2012】 41 号文件规定每年 给参保对象寄送对 账单，给各乡镇业务 内网每月进行维护。	根据闽居保【2012】 41 号文件规定每年 给参保对象寄送对 账单，给各乡镇业务 内网每月进行维护， 确保日常业务正常 进行。		8.8	8.8			项目法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预算情况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3 年，泰宁县城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中心收入预算为 872.64 万元，比上年减少 20.59 万元，主要原因是良种场生活困难补助项目减少、政府性基金项目资金减少。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769.9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100 万元、其他收入 2.69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 872.64 万元，比上年减少 20.59 万元，主要原因是良种场生活困难补助项目减少。其中：基本支出 100.84 万元、项目支出 771.8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769.95 万元，比上年增加 79.92 万元，增长 11.58%，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基础性绩效工资增加、县配套专项增加。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了专项业务费、三公经费等。同时合理保障了人员的基本支出、项目支出等工作的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其中（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2080109-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752.68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二）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14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三）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57 万元。主要用于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四）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25 万元。主要用于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00 万元，比上年减少 100 万元，降低 50%，主要原因是征地收入逐年减少，发放人数和养老金支出逐年增加，被征地基金结余逐年减少。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了专项业务费、三公经费等，同时合理保障了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工作的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其中（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2120805-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 100 万元，主要用于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100.84 万元，其

中：

（一）人员经费 96.5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4.2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3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比上年减少 0 万元，降低 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

（二）公务接待费

2023 年预算安排 0.29 万元，比上年增加 0.29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本年开始此支出纳入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3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比上年减少 0 万元，降低 0%；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上年减少 0 万元，降低 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3 年，泰宁县城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中心部门共设置 4 个项目绩效目标，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671.8 万元。

（二）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泰宁县城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中心部门
专项业务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8.8	
	财政拨款:		8.8	
	其他资金:			
总体 目标	根据闽居保【2012】41 号文件规定每年给参保对象寄送对账单，给各乡镇业务内网每月进行维护，确保日常业务正常进行。			
绩效目标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养老保险参保人增加数	400
		质量指标	会保险待遇支出增长率	≥4.00%
		时效指标	资金支出及时率	≥100.00%
		成本指标	资金到位率	≥10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享受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补助覆盖面	≥95.00%
		社会效益指标	参保缴费人数	35000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8.00%

泰宁县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中心部门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636	
	财政拨款:		636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确保参保人员的缴费补贴、长缴多得和新农老保衔接过度养老金发放、为 60 周岁以上死亡人员发放丧葬补助金，发放到位。			
绩效目标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补助人数	35000
		质量指标	社保待遇享受人数增长率	≥4.00%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100.00%
		成本指标	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	≥636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享受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补助覆盖面	≥98.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8.00%

泰宁县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中心部门

村干部养老保险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4	
	财政拨款:		4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根据泰委办〔2015〕11号文件，规范养老保险发放，建立村干部基本养老保险制度。按规定比例享受养老保险待遇，符合补助条件的在职村‘两委’干部，县、乡（镇）、村合计补助标准为每年每人 1000元，确保补贴到位。			
绩效目标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养老保险参保人增加数	≥10
		质量指标	享受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补助覆盖面	≥100.00%
		时效指标	预算完成率	≥100.00%
		成本指标	资金到位率	≥10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人均补助金额	≥1000
		社会效益指标	参保缴费人数	≥121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目标群体满意度	≥98.00%

泰宁县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中心部门 城乡居民保工作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23	
	财政拨款:		23	
	其他资金:			
总体 目标	根据 2010 年第 10 次政府会议纪要文件精神,按参保人数 3 元/人安排工作经费,预计 2022 年参保人数 7.65 万,需安排工作经费 23 万元。			
绩效目标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养老保险参保人增加数	≥200
		质量指标	会保险待遇支出增长率	≥4.00%
		时效指标	预算完成率	≥100.00%
		成本指标	资金到位率	≥10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享受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补助覆盖面	≥98.00%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知晓率	≥98%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8.00%

2. 有关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绩效目标情况。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3 年，泰宁县城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中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减少 0 万元，降低 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没有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泰宁县城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中心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1.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泰宁县城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中心共有车辆 0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2023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

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